

#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汕住建通〔2017〕91号

---

## 汕头市住建局转发省住建厅关于开展村 卫生站建筑方案设计竞赛的通知

各区县住建局，各建筑设计及相关单位：

现将《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村卫生站建筑方案设计竞赛的通知》（粤建市函〔2017〕935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区县住建局要积极组织各相关建筑设计单位参与本次活动，大力组织推荐优秀作品参加竞赛，同时欢迎社会人士参与本次活动。

二、请各建筑设计单位（名单见附件2）按照《通知》要求，确定本次参赛作品数量和参赛工作联系人（详见附件3），于4月28日前报送我局质安科。

三、请各建筑设计单位汇总本单位参赛作品，于6月30日前报送我局质安科，社会人士参赛作品由个人直接报送，我局将择优向省厅推荐。

- 附件：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村卫生站 建筑方案设计竞赛的通知（粤建市函〔2017〕935号）
2. 建筑设计单位名单
3. 村卫生站建筑方案设计竞赛联系人信息表（建筑设计单位填报）



（联系人：黄东华；联系电话：88572050；传真：88571132；  
邮箱：stszjjzak@126.com）

---

抄 送：市勘察设计协会

---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7年4月20日印发

---

附件 1: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市函〔2017〕935 号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村卫生站 建筑方案设计竞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2016〕6 号）和《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的通知》（粤办发〔2017〕2 号）有关要求，加快我省农村卫生医疗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基本医疗条件和工作环境，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决定组织开展“村卫生站建筑设计方案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方案设计要求

#### （一）设计原则。

方案设计按照《广东省卫生计生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2017 年广东省村卫生站公建规范化建设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粤卫函〔2017〕178 号）要求，面积不低于 80 平方米，至少设置有诊断室、治疗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室和药房，并配置必要的 38 种基本设备。请参赛者深入了解村卫生站相关建设要求，

自行制定相应的设计任务书，并完成设计任务。设计方案应遵循如下原则：

1. 应当符合国家相关的规范、标准及规定，满足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2. 应当充分考虑节地、节能、节水、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遵循适用、经济、绿色和美观的原则，适应我省不同区域和不同经济发展水平的实际情况，突出地方特色、乡村特色和岭南建筑风格，满足新时期村卫生站的建设需要。

3. 应当充分体现对弱势群体的关怀、无障碍设计应到位，具有显著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4. 鼓励对有保护价值的既有建筑进行改造利用。

## （二）设计成果要求。

1. 设计说明电子版。提供 1000 字以内的设计说明，包括：方案设计理念及创意，功能布局说明，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含占地面积、建筑面积、使用面积、使用面积系数和造价估算等），以及适用的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和施工技术，可组合于图面之中。设计方案采用的新理念、新技术和新工艺的说明及设计者的原创性声明。

2. 图纸电子版。设计方案应有能充分表达设计构思的建筑总平面图、各层平面图（含屋顶平面图）、主要立面图、剖面图和彩色透视效果图、渲染图以及必要的分析图。

3. 个人简历电子版。请参赛者提交一份电子版个人简历、一张个人 2 寸免冠照片（300DPI）。参赛者的个人简历主要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籍贯、工作单位、职务、职称和联系方式

等基本信息。每个设计方案设计人员人数不超过 4 人。

上述材料请一同刻录入光盘。文件应采用 Word\Excel\Auto cad\PDF 等常规格式。

## 二、竞赛奖励

(一) 奖项设置。设置金奖、银奖和铜奖若干，金、银、铜奖的数量原则上按 1:3:6 的比例设置，总获奖比例原则上不超过设计方案总数的 60%。

(二) 奖励措施。我厅将对获奖的设计人员颁发荣誉证书，并建议获奖人所在单位给予获奖人适当的物质奖励。所有获奖设计方案汇编成册免费派发给全省各级卫生、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选用。参赛人员所获奖项，可参照相关规定，作为今后申报职称的业绩。我厅将对积极开展竞赛活动的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设计单位、大专院校以及行业协会予以通报表扬。

(三) 方案推介。我厅将组编出版《广东省村卫生站建筑方案设计优选图册》(暂拟名)，载明获奖个人、获奖单位和获奖设计方案。同时，通过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 <http://www.gdcic.net>)、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网站(网址 <http://www.gdkcsj.com>)等相关网站进行宣传，推介获奖个人、获奖单位和获奖设计方案。

## 三、竞赛活动组织

(一)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发动本地区的设计单位、大专院校、社会人士参与，原则上每市至少报送 10 件参赛设计方案。

(二) 鼓励各设计单位、大专院校师生以及社会人士积极参

与竞赛。原则上甲级、乙级、丙级设计单位分别至少报送 3 件、2 件、1 件参赛设计方案。

(三) 鼓励参加“三师”专业志愿者下乡服务活动的专家参与竞赛。

(四) 鼓励各级行业协会组织会员积极参与竞赛。

#### **四、竞赛设计方案报送**

(一) 征集时间。

参赛设计方案征集截止日期为 2017 年 7 月 31 日(以邮戳为准)。

(二) 报送方式。

1.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收集本市的竞赛设计方案，择优向我厅推荐。

2. 省部属设计单位、大专院校师生、“三师”专业志愿者及其他社会人士的竞赛设计方案请直接(寄)送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地址:广州市东风中路 437 号越秀城市广场南塔 1402 室, 邮编: 510045)。采用邮寄的, 信封左上角请注明“竞赛设计方案”字样。

#### **五、竞赛评选**

方案设计竞赛活动结束后, 我厅将邀请一批业内著名专家、学者组成评委会对竞赛设计方案进行评选。评出获奖方案后, 将在广东建设信息网和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网站上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 我厅对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经核实不成立的获奖设计方案予以公告。

#### **六、其他事项**

(一) 本次竞赛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 参赛方案必须保证原创性，不得抄袭他人作品或有其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一切后果自负。还应保证参赛方案未曾参加过我省此前组织的任何类似竞赛（没有获奖的，则不受此限制）。

(三) 我厅对本次竞赛活动具有最终解释权。所有设计方案均不退还，设计成果的署名权归设计者所有。我厅有权在活动结束后公开展示征集到的设计方案，并通过传播媒介、网站、专业杂志、书刊等形式介绍、展示设计方案。

(四)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建筑市场监管处何志坚，020-83133632；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肖建鸣、王志钢，020-83602912，020-83261225。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年4月10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2:

## 建筑设计单位名单

1. 汕头市建筑设计院
2.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3.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4. 广东建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 汕头市上层联盟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6. 汕头市金园建筑设计院
7. 汕头市升平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8. 汕头市澄海区建筑设计院
9. 汕头市潮阳建筑设计院
10. 汕头市城市建设开发设计公司
11. 广东南雅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 广东中美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附件 3:

### 村卫生站建筑方案设计竞赛联系人信息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拟参赛作品 数量	备注